**深圳市地方标准**

**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指南**

**编制说明**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许可审查中心**

**《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指南》**

**编制说明**

1. **任务来源**

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许可审查中心申请深圳市地方标准立项。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一批深圳市地方标准计划项目任务的通知》，批准本地方标准的制定。

本标准为首次制定。

1. **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许可审查是食品市场准入的一个重要环节，许可审查的结论决定了是否给予企业准入并颁发相应的证书。但由于审查的过程同人的因素高度相关，审查人员的廉洁自律、公平公正、工作态度、专业能力等都会影响审查质量和效率以及审查的公信力。如何确保审查人员依法、依规、依程序办事，最大限度降低审查责任风险，树立公平、公正、公开的审查形象，成为审查工作管理者面临的难题。为破解此难题，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许可审查中心从2016年起针对如何提升食品许可审查工作作风和工作质量，积极探索审查工作质量的评价方式与方法，研究能客观、全面和科学地反映食品审查工作质量整体水平的测评技术，并初步建立了一套食品许可审查质量测评体系。

实施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最重要的意义在于通过构建系统的质量测评模型和综合性的评价技术，对审查人员和工作质量实施全面的量化测评，从而提升审查工作质量，树立公正、公平、公开的审查队伍形象，最终实现有效防控审查风险、提高审查结论公信力，切实为舌尖上的食品安全保驾护航。

1. **主要起草过程**

（一）标准工作基础

本标准编制的技术依据是在总结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许可审查中心“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项目做法和经验的基础上形成。该中心自2016年开始进行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至今已有四年的实践，其测评模式的探讨和实践等论文也在国家标准化杂志发表。许可审查中心审查工作质量测评的实施及结果分析汇总，对本标准文本的起草提供了主要依据，持续的测评方法与技术的不断改进也为本标准编写提供了重要的技术支持。

（二）成立编写组

项目批准立项后，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许可审查中心作为牵头单位，即会同标准参与起草单位深圳市先进质量管理技术研究院、深圳市深监管理认证培训中心有限公司，及时组建成立标准项目编制小组，小组成员由食品许可审查、质量管理领域多年实践经验的资深专家组成。编写组成立后即召开标准编制动员部署会，开启标准编制的前期调研工作。

（三）形成标准草案

综合提炼我市近四年的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结果，在多次的调研基础上，标准项目编制小组梳理了国内相关食品工作标准及法规，依据《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食品经营许可审查通则（试行）》等法规与标准，2019年4月至2019年6月期间，标准项目编制小组组织专家进行认真研究，并逐条对指南内容进行充分讨论。征询了相关专家的意见，经多次组织会议进行讨论，统一意见，最终形成《深圳市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指南（征求意见稿）》。

1. **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的编制遵循规范性、适用性和可操作性原则，标准格式按照GB/T 1.1-2009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进行编写。

本标准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的制定遵循以下原则：以GB/T19001质量管理体系为指导，以系统、科学、可量化、可操作性为前提，以守住廉政底线、拉高作风及质量高线为核心，以持续改进、不断超越各利益方期望为目标。

深圳市食品许可审查工作开展依据是国家颁布的《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食品经营许可审查通则（试行）》及《深圳市食品经营许可审查标准》、《深圳市食品经营许可标准化工作规范》等，本标准编写依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标准。

1. **主要条款的说明**

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包括：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测评原则、测评模型、指标体系、测评实施、分析与改进、测评管理。具体如下：

1. 范围：本指南规定给出了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的测评原则、测评模型、测评指标体系，对许可审查工作质量的测评实施、分析与改进、测评管理提供了技术指导。本指南适用于食品生产许可和食品经营许可的审查工作质量测评。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GB/T 19000—2016 质量管理体系 基础和术语 (ISO9000:2015 ,IDT) 》

《GB/T 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ISO9001:2015 ,IDT) 》

3. 术语和定义

包括：许可审查、许可审查机构、审查人员、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食品经营许可审查、质量测评、测评机构、测评人员、利益相关方、委托方。

4. 测评原则

包括：独立性原则、开放性原则、基于证据原则、风险原则和持续改进原则。

5. 测评模型

包括：风险测评、过程测评、结果测评、时效测评和相关方满意测评。

6. 指标体系

包括：风险类指标、过程类指标、结果类指标、时效类指标、相关方满意。类指标。

7. 测评实施

包括：确定数据采集方式、设计数据采集表、指标权重确定、样本设计原则、数据采集、结果统计。

8. 分析与改进

包括：分析、改进。

9. 测评管理

1. **是否涉及专利**

查询专利申请及检索，未发现有相关的专利，本指南未涉及外部专利。

1. **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在标准制定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1. **实施标准的措施建议**

综观国内外相关文献资料，目前尚没有成熟的可借鉴的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活动经验与技术，如何综合评价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尚缺乏系统化方法与相关技术，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具有前瞻性和创新性。《深圳市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指南》的制定将为我市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和后续工作质量的提升提供借鉴，相关的测评结果将为未来深圳市的食品准入审查工作提供更好的操作性和方向性指导。

1. 可作为食品准入审查机构的日常管理工作内容；

2. 加强宣传，做好培训，使审查人员、测评人员掌握标准的各项技术要求，加强示范推广，使标准的应用真正落到实处。

3. 对标准执行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及时发现标准执行中的问题，不断修改完善，提升标准水平，提高标准的科学性、合理性、协调性和可操作性。

4. 可作为类似活动的参考管理模式。

1.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根据立项申报资料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一批深圳市地方标准计划项目任务的通知》，拟制定标准名称为《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指引》。但编写组在编制过程中，经研讨认为，根据GB/T20001《标准编写规则》，将标准名称中的“指引”改为“指南”更规范及符合标准编写规则，故标准名称调整为《食品许可审查工作质量测评指南》。